

##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4 日 14:00 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张邦辉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证监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20 号】）的相关规定，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进行相应调整。夏闽海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成员，改由盛宇华先生担任。变更后的审计委员会成员为：陈良华、陈柳、盛宇华，其中陈良华先生为召集人。

《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公告》于 2023 年 9 月 5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 2023-057。

**二、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证监会最新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220 号】），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公司拟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修订。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三、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3 年 9 月 20 日在临泉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 2023 年 9 月 5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3-058。

特此公告。

天邦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五日